



FUNDACIÓ GALA-SALVADOR DALÍ

基金会希望就Salvador Dalí的名为“El Triomf i el Rodolí de la Gala i en Dalí”的艺术品（“艺术品”），使公众知悉如下事项：

1. 正如基金会之前已经报告的，基金会曾与一家名为V.S. Marketing（“VS”）（以及其他实体），就其宣称他们拥有使用艺术品，以及“Salvador Dalí”的名称和商标的权利，在以色列法院进行了为期数年的法律争议。
2. 2011年，各方当事人达成和解，形成一项有效的和解判决（“和解判决”），该和解判决对VS对艺术品和Salvador Dalí名称的使用施加了数项限制。VS同时被判令向基金会支付赔偿和法庭费用。
3. VS随后违反该和解判决，基金会据此在中部地区法院提起针对VS的藐视法庭程序。以色列最高法院针对任何后续违反和解判决的行为，对VS施加了附条件的罚金。
4. 然而，VS继续违反和解判决。因此，基金会在中部地区法院针对VS和另外两家公司提起了新的法律程序，这两家公司主张根据VS或VS的“被许可人”对其的“许可”，其可使用艺术品和Salvador Dalí的名称。
5. 2016年8月28日，中部地区法院就这些诉求作出一份详细的判决（“判决”）。
 - 该判决认定，除其他以外，VS已经数次违反和解判决。
 - 该判决进一步认定，和解判决并未判定VS拥有艺术品。
 - 该判决命令VS向基金会作出赔偿，并偿付其费用。判决同时命令在声称的VS（或其“被许可人”）的“许可”项下行事的第三方，基于侵犯基金会的权利，而向基金会支付赔偿并偿付费用。
 - VS针对基金会提起的一项反请求被整体驳回，且判令VS支付费用。
6. 基金会亦针对VS继续违反和解判决，进一步针对VS提起藐视法庭程序。2016年9月6日，中部地区法院认定VS确有藐视和解判决的行径。
7. 基金会注意到，自判决作出之后，VS继续在违反和解判决。基金会已就该等继续违反行为向VS作出警告。
8. 基金会将不会容忍任何侵犯其权利的行为，无论是来自VS，或任何声称根据VS授予其权利行事的第三方。

若需前述任何信息的进一步细节，可与基金会的代表联系。